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
（道路用地為文中用地）書

變更機關：新竹縣政府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道路用地為文中用地)書

一一〇年十一月

新竹縣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	目	說	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道路用地為文中用地)書		
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2 項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新竹縣政府		
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人姓名	新竹縣政府		
本案公開展覽起訖日期	公 開 展 覽		
	說 明 會		
人民團體反映意見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縣 級		
	部 級		

【目錄】

壹、緒論.....	1
貳、現行計畫概要.....	5
參、變更法令依據.....	9
肆、現況分析.....	9
伍、變更必要性及影響評估.....	14
陸、變更理由及內容.....	19
柒、實施進度及經費.....	24

附件一 逕為變更核准函

【圖目錄】

圖 1-1	變更位置示意圖(一)	2
圖 1-2	變更位置示意圖(二)	3
圖 1-3	變更範圍示意圖	4
圖 2-1	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8
圖 4-1	變更範圍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10
圖 4-2	變更範圍地籍示意圖	11
圖 5-1	自強二路廢道對既有行車動線影響示意圖	16
圖 6-1	變更內容示意圖	20
圖 6-2	變更後計畫示意圖	21

【表目錄】

表 2-1	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後歷次 變更綜理表	5
表 2-2	現行都市計畫土地使用計畫面積表	6
表 4-1	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9
表 4-2	變更範圍周邊道路系統幾何概況綜理表	12
表 4-3	變更範圍周邊大眾運輸系統營運概況綜理表	13
表 5-1	成功國中 111 學年度至 115 學年度學生人數推估表	14
表 5-2	自強二路廢道前後鄰近道路尖峰時段交通量與服務水 準分析表	17
表 5-3	自強二路廢道前後鄰近路口平均延滯時間與服務水準 分析表	17
表 5-4	變更範圍周邊現況停車供需分析表	18
表 6-1	變更內容綜理表	19
表 6-2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22
表 8-1	實施進度及經費預估表	24

壹、緒論

一、計畫緣起

新竹縣 109 年人口總增加率 12.06%、社會增加率 11.16%排名都是台灣本島第 1 高，更在全國少子化之背景下逆勢成長，學齡人口快速增加，新竹縣國小學生數占全縣人口比例 6.60%(全國平均為 4.98%)，其中竹北市更高達 8.88%，為全國最高；新竹縣國中學生數占全縣人口比例 3.00%(全國平均為 2.54%)，其中竹北市更高達 3.91%，亦為全國最高。新竹縣府為解決竹北超額新生問題，除學區重新調整劃分以及積極籌設新校外，既有學校校舍改建或增建亦刻不容緩。

成功國中目前已有超額學生問題，班級數由 40 餘班增加至 60 餘班，成長快速，因此刻正進行二期校舍興建工程，而該二期校舍興建，已削減學生運動空間及相關設施，希冀透過本案變更以彌補學生活動空間，提供學生活動場所、優質教學環境及學習品質，另本案已列入新竹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

考量成功國中西側之 15M-18 南北向道路，北起體育場用地、南至住宅區，為一 I 字型道路，該道路西側為變電所用地及環保設施用地，非主要道路系統，爰此，本計畫擬將該道路用地變更為文中用地，以利於原成功國中校地整合利用規劃，提供學校師生相關活動空間。另本計畫業取得新竹縣政府認定符合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之規定，配合新竹縣政府重大施政計畫與建設期程，具有急迫之時效性，故依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逕為變更。

二、計畫位置及範圍

本次變更位置主要計畫屬「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範圍；變更範圍位於成功八路北側、福興東路一段南側、綠 19 用地東側、文中 5 用地西側之道路用地(15M-18)，涉及土地包括新竹縣竹北市公園段 947、1165、1167 地號之部分範圍及 1332 地號全部範圍，變更面積 0.2406 公頃。(詳見圖 1-1、圖 1-2 及圖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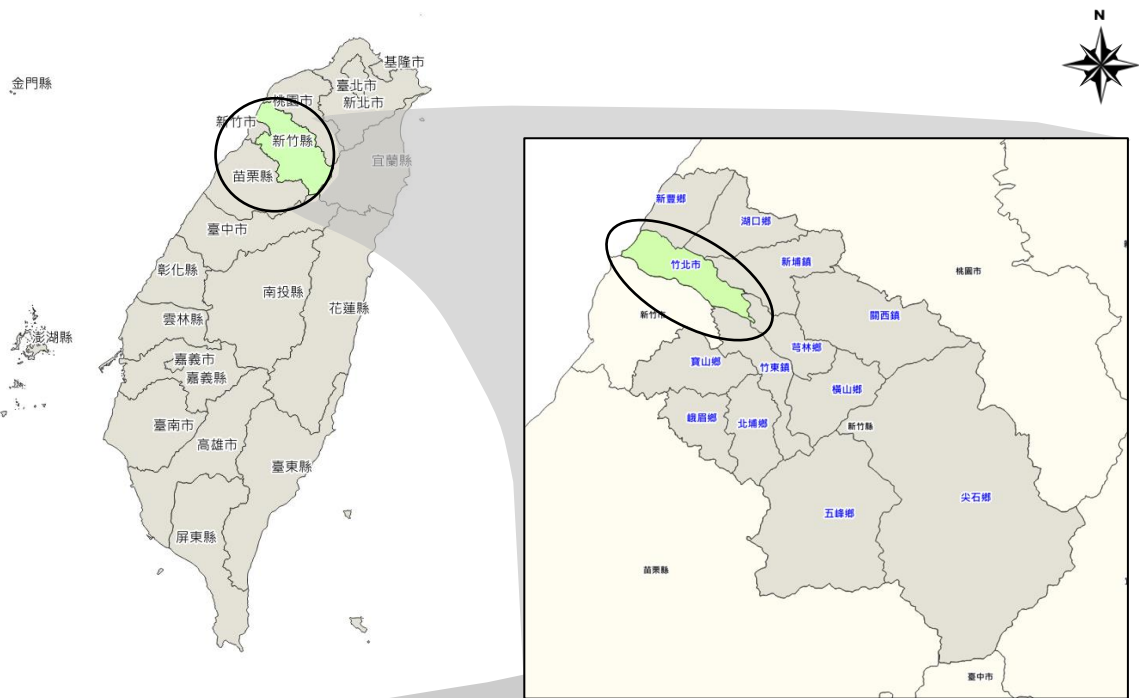


圖1-1 變更位置示意圖(一)

圖例

住一	第一種住宅區	文教	文教用地
住二	第二種住宅區	義民中學	私立義民中學用地
住三	第三種住宅區	社	社教用地
再	再發展區	市	市場用地
商一	第一種商業區	停	停車場用地
商二	第二種商業區	廣	廣場用地
商三	第三種商業區	廣(停)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工(乙)	乙種工業區	廣(道)	廣場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工(特)	特種工業區	公	公園用地
農	農業區	兒	兒童遊樂場用地
存	保存區	公(兒)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寺(專)	寺廟專用區	綠	綠地用地
文	文教區	體	體育場(運動公園)用地
行	行政區	體(兒)	體育園區用地
產(專)	產業專用區	園	園林道路用地
農會(專)	農會專用區	加	加油站用地
醫(專)	醫療專用區	鐵	鐵路用地
電信(專)	電信專用區	鐵(道)	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溝渠(專)	溝渠專用區	變	變電所用地
河川區	河川區	環	環境保護設施用地
河(道)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河	河道用地
油(專)	加油站專用區	河(道)	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特產(專)	特色產業專用區	河(步交)	河道用地兼供步道及自行車道使用
鐵(專)	鐵路專用區	溝	溝渠用地
機	機關用地	高	高速公路用地
車	車站用地	高(道)	高速公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文心	文化中心用地	人	人行步道用地
自	自來水事業用地	道	道路用地
文小	文小用地	道(河)	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
文中	文中用地	計	計畫範圍線
文高	文高用地	附	附帶條件範圍
文大	文大用地		

計畫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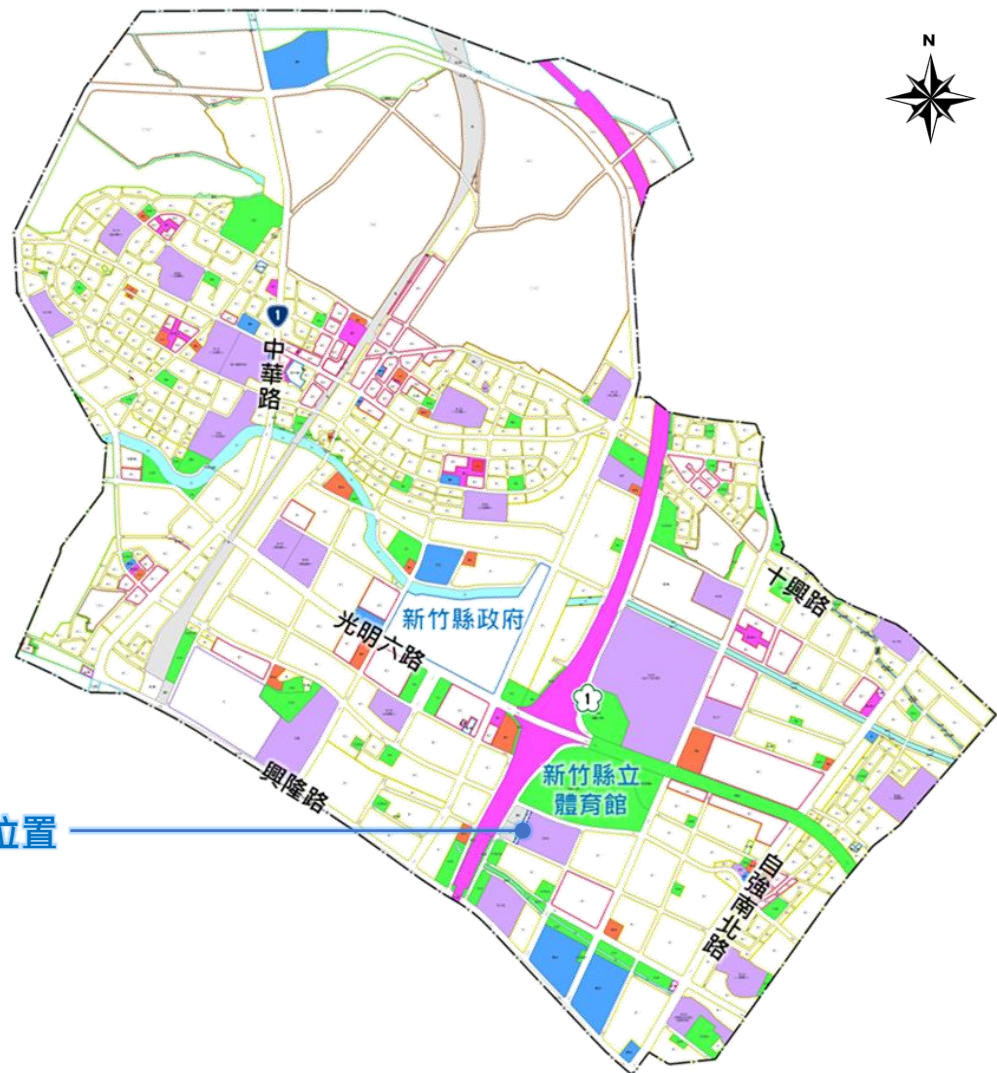


圖1-2 變更位置示意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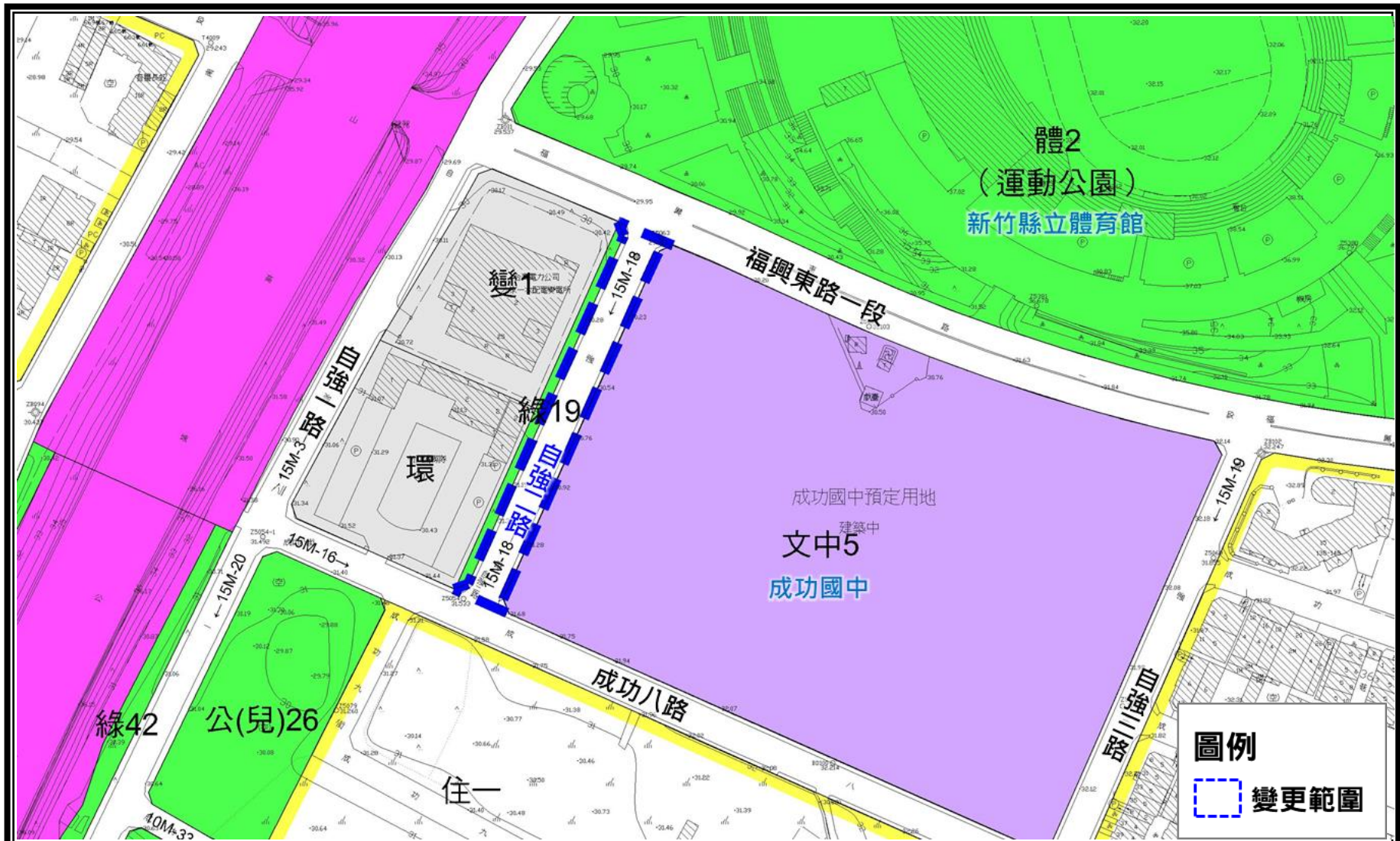


圖1-3 變更範圍示意圖

貳、現行計畫概要

一、發布實施經過

竹北都市計畫於民國 61 年 10 月發布實施，第一次通盤檢討於民國 72 年 9 月發布實施，第二次通盤檢討於民國 85 年 6 月發布實施，其後因應整體區域發展之考量，遂合併竹北及竹北(斗崙地區)兩都市計畫為一完整地區進行第三次通盤檢討，並於民國 94 年 8 月發布實施，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重製)(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分別於民國 104 年 10 月、民國 106 年 7 月發布實施，之後計有 2 次個案變更案，另刻正辦理第五次通盤檢討作業中，詳見表 2-1。

表 2-1 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後歷次變更綜理表

編號	計畫名稱	核定日期文號	公告實施日期文號
1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	104.9.18 台內營字第 1040813967 號	104.10.02 府產城字第 1040160223 號
2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二階段)	106.6.22 台內中營字第 1060808873 號	106.7.12 府產城字第 1060077446 號
3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部分文教用地為文教區)案	105.4.18 內授營字第 1050805477 號	105.4.28. 府產城字第 1050059977 號
4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綠能園區用地、公園用地(公 15)為產業專用區、文中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及道路用地)案	108.11.11 台內營字第 1080068521 號	108.11.19 府產城字第 1085214486 號

資料來源：新竹縣政府都市計畫網，及本計畫整理。

二、現行計畫概述

現行計畫土地使用分區面積合計約 773.0606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面積合計約 431.5225 公頃，詳表 2-2。

表 2-2 現行都市計畫土地使用計畫面積表

項目			四通(二階)1 計畫面積 (公頃)	四通(二階)後增減面積(公頃)		現行計畫		
				編號 3	編號 4	面積 (公頃)	估計畫面積 比例(%)	佔都市發展用 地面積 比例(%)
土地使用分區	住宅區	第一種住宅區	174.2399	0.0000	0.0000	174.2399	14.46	15.60
		第二種住宅區	223.6209	0.0000	0.0000	223.6209	18.56	20.02
		第二種住宅區 (附帶條件)	0.0132	0.0000	0.0000	0.0132	0.00	0.00
		第三種住宅區	0.1898	0.0000	0.0000	0.1898	0.02	0.02
		再發展區	0.3269	0.0000	0.0000	0.3269	0.03	0.03
		小計	398.3907	0.0000	0.0000	398.3907	33.07	35.67
	商業區	第一種商業區	9.2488	0.0000	0.0000	9.2488	0.77	0.83
		第一種商業區 (附帶條件)	0.4933	0.0000	0.0000	0.4933	0.04	0.04
		第二種商業區	31.7354	0.0000	0.0000	31.7354	2.63	2.84
		第三種商業區	22.8549	0.0000	0.0000	22.8549	1.90	2.05
		小計	64.3324	0.0000	0.0000	64.3324	5.34	5.76
	乙種工業區		189.7729	0.0000	0.0000	189.7729	15.75	16.99
	特種工業區(附帶條件)		0.3142	0.0000	0.0000	0.3142	0.03	0.03
	農業區 ⁴		43.6337	0.0000	0.0000	43.6337	3.62	-
	保存區		0.4699	0.0000	0.0000	0.4699	0.04	0.04
	寺廟專用區		0.9045	0.0000	0.0000	0.9045	0.08	0.08
	文教區		0.0000	13.3257	0.0000	13.3257	1.11	1.19
	行政區		19.8461	0.0000	0.0000	19.8461	1.65	1.78
	產業專用區		0.0000	0.0000	8.4255	8.4255	0.70	0.75
	農會專用區		0.6902	0.0000	0.0000	0.6902	0.06	0.06
	醫療專用區		0.2574	0.0000	0.0000	0.2574	0.02	0.02
	電信專用區		0.3388	0.0000	0.0000	0.3388	0.03	0.03
	溝渠專用區		0.5604	0.0000	0.0000	0.5604	0.05	0.05
	河川區 ⁴		28.4987	0.0000	0.0000	28.4987	2.36	-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1.1436	0.0000	0.0000	1.1436	0.09	-
	加油站專用區		0.4545	0.0000	0.0000	0.4545	0.04	0.04
	特色產業專用區		0.8534	0.0000	0.0000	0.8534	0.07	0.08
	鐵路專用區		0.8480	0.0000	0.0000	0.8480	0.07	0.08
	合計		751.3094	13.3257	8.4255	773.0606	64.18	62.66
公共設施用地	學校用地	機關用地	17.2168	0.0000	0.0000	17.2168	1.43	1.54
		車站用地	0.9151	0.0000	0.0000	0.9151	0.08	0.08
		文化中心用地	2.6034	0.0000	0.0000	2.6034	0.22	0.23
		自來水事業用地	0.2206	0.0000	0.0000	0.2206	0.02	0.02
		文小	27.1248	0.0000	0.0000	27.1248	2.25	2.43
	學校用地	文中	15.6894	0.0000	2.7028	18.3922	1.53	1.65
		文高	4.3068	0.0000	0.0000	4.3068	0.36	0.39
		文大	24.5800	0.0000	0.0000	24.5800	2.04	2.20
		小計	71.7010	0.0000	2.7028	74.4038	6.18	6.66

項目	四通(二階)1 計畫面積 (公頃)	四通(二階)後增減面積(公頃)		現行計畫		
		編號 3	編號 4	面積 (公頃)	估計畫面積 比例(%)	佔都市發展用 地面積 比例(%)
文教用地	20.3663	-13.3257	0.0000	7.0406	0.58	0.63
私立義民中學用地	3.4977	0.0000	0.0000	3.4977	0.29	0.31
社教用地	2.0244	0.0000	0.0000	2.0244	0.17	0.18
市場用地	1.3438	0.0000	0.0000	1.3438	0.11	0.12
停車場用地	8.2885	0.0000	0.0000	8.2885	0.69	0.74
停車場用地(附帶條件)	0.0856	0.0000	0.0000	0.0856	0.01	0.01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1.8882	0.0000	0.0000	1.8882	0.16	0.17
廣場用地	2.2417	0.0000	0.0000	2.2417	0.19	0.20
廣場用地 (兼供道路使用)	0.0580	0.0000	0.0000	0.0580	0.00	0.01
公園用地	24.7515	0.0000	-1.8856	22.8659	1.90	2.05
公園用地(附帶條件)	0.8977	0.0000	0.0000	0.8977	0.07	0.08
兒童遊樂場用地	6.7506	0.0000	0.0000	6.7506	0.56	0.60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4.3006	0.0000	0.0000	6.3479	0.53	0.57
綠地用地	3.5585	0.0000	2.0473	3.5585	0.30	0.32
綠地用地(附帶條件)	0.1252	0.0000	0.0000	0.1252	0.01	0.01
體育場(運動公園)用地	19.5490	0.0000	0.0000	19.5490	1.62	1.75
體育園區用地	1.6590	0.0000	0.0000	1.6590	0.14	0.15
綠能園區用地	13.4276	0.0000	-13.4276	0.0000	0.00	0.00
園林道路用地	7.9682	0.0000	0.0000	7.9682	0.66	0.71
加油站用地	0.6593	0.0000	0.0000	0.6593	0.05	0.06
鐵路用地	15.5056	0.0000	0.0000	15.5056	1.29	1.39
鐵路用地 (兼供道路使用)	0.3766	0.0000	0.0000	0.3766	0.03	0.03
變電所用地	1.2468	0.0000	0.0000	1.2468	0.10	0.11
環境保護設施用地	0.5378	0.0000	0.0000	0.5378	0.04	0.05
河道用地	14.4599	0.0000	0.0000	14.4599	1.20	-
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0.0091	0.0000	0.0000	0.0091	0.00	-
河道用地兼供步道及自行車道使用	0.0295	0.0000	0.0000	0.0295	0.00	-
溝渠用地	1.7986	0.0000	0.0000	1.7986	0.15	0.16
高速公路用地	27.1136	0.0000	0.0000	27.1136	2.25	2.43
高速公路用地 (兼供道路使用)	0.1208	0.0000	0.0000	0.1208	0.01	0.01
人行步道用地	3.0263	0.0000	0.0000	3.0263	0.25	0.27
道路用地	170.0698	0.0000	2.1376	172.2074	14.30	15.42
道路用地 (兼供河川使用)	2.8810	0.0000	0.0000	2.8810	0.24	0.26
合計	453.2737	-13.3257	-8.4255	431.5225	35.82	37.34
都市發展用地面積	1,116.8086	0.0000	0.0000	1,116.8086	92.71	100.00
總計	1,204.5831	0.0000	0.0000	1,204.5831	100.00	-

資料來源：1.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二階段)(民國 106 年 7 月 12 日發布實施)。

2.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部分文教用地為文教區)案(民國 105 年 4 月 28 日發布實施)。

3.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綠能園區用地、公園用地(公 15)為產業專用區、文中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及道路用地)案(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發布實施)。

註：1.表內面積應以核定計畫圖實地測量分割面積為準。

2.表內農業區、河川區於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民國 104 年 10 月 2 日發布實施)之變 2-5 案增減面積表計算有誤，故予以調整與變更內容明細表相符之變更增減面積，調整後農業區面積 43.6648 公頃、河川區面積 28.4676 公頃。

圖例

住一	第一種住宅區	文教	文教用地
住二	第二種住宅區	義民中學	私立義民中學用地
住三	第三種住宅區	社	社教用地
再	再發展區	市	市場場用地
商一	第一種商業區	停	停車場用地
商二	第二種商業區	廣	廣場用地
商三	第三種商業區	廣(停)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工(乙)	乙種工業區	廣(廣)	廣場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工(特)	特種工業區	公	公園用地
農	農業區	兒	兒童遊樂場用地
存	保存區	公(兒)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寺(專)	寺廟專用區	綠	綠地用地
文	文教區	體	體育場(運動公園)用地
行	行政區	體(兒)	體育場(兒童)用地
產(專)	產業專用區	園	園林道路用地
農會(專)	農會專用區	加	加油站用地
醫(專)	醫療專用區	鐵	鐵路用地
電信(專)	電信專用區	鐵(道)	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溝渠(專)	溝渠專用區	變	變電所用地
河川區	河川區	環	環境保護設施用地
河(道)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河	河道用地
油(專)	加油站專用區	河(道)	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特產(專)	特色產業專用區	河(道)(河)	河道用地兼供步道及自行車道使用
鐵(專)	鐵路專用區	溝渠	溝渠用地
機	機關用地	高	高速公路用地
車	車站用地	高(道)	高速公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文化	文化中心用地	人	人行步道用地
自來	自來水事業用地	道	道路用地
文小	文小用地	道(河)	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
文中	文中用地	計	計畫範圍線
文高	文高用地	附	附帶條件範圍
文大	文大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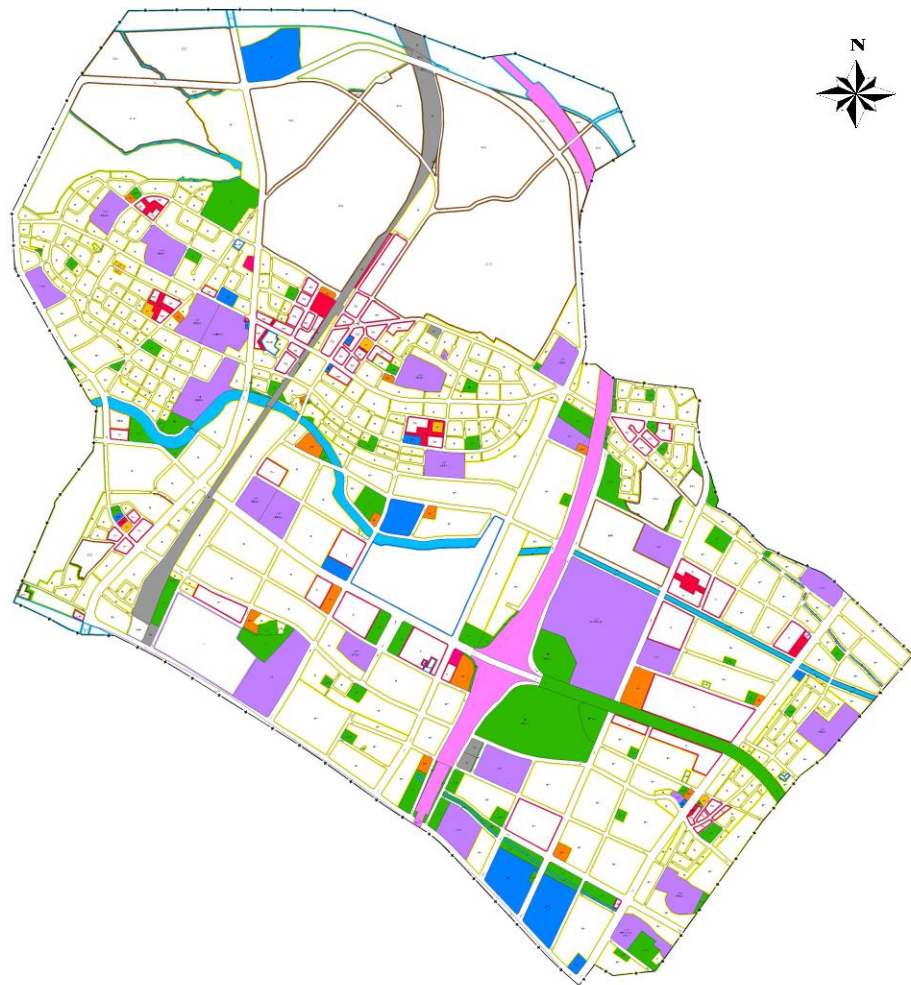


圖2-1 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參、變更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2 項，詳附件一。

肆、現況分析

一、土地使用現況

變更範圍內使用現況為道路使用，東側為學校使用，西側則為公用設備(六家變電所)及環保設施(竹北市清潔隊)使用，詳圖 4-1。

二、土地權屬分析

本變更範圍包含新竹縣竹北市公園段 947、1165、1167 地號之部分及 1332 地號之全部土地，面積約 0.2406 公頃，皆為新竹縣政府所有，詳圖 4-2、表 4-1。

表 4-1 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項次	縣市	鄉鎮市	地段	地號	土地所有權人 (管理機關)	謄本面積 (m ²)	使用面積 (m ²)
1	新竹縣	竹北市	公園段	947	新竹縣 (新竹縣政府)	20,342	69
2	新竹縣	竹北市	公園段	1165	新竹縣 (新竹縣政府)	12,289	13
3	新竹縣	竹北市	公園段	1167	新竹縣 (新竹縣政府)	12,192	83
4	新竹縣	竹北市	公園段	1332	新竹縣 (新竹縣政府)	2,241	2,241
合計						47,064	2,406

資料來源：竹北地政事務所及本計畫整理。



圖4-1 變更範圍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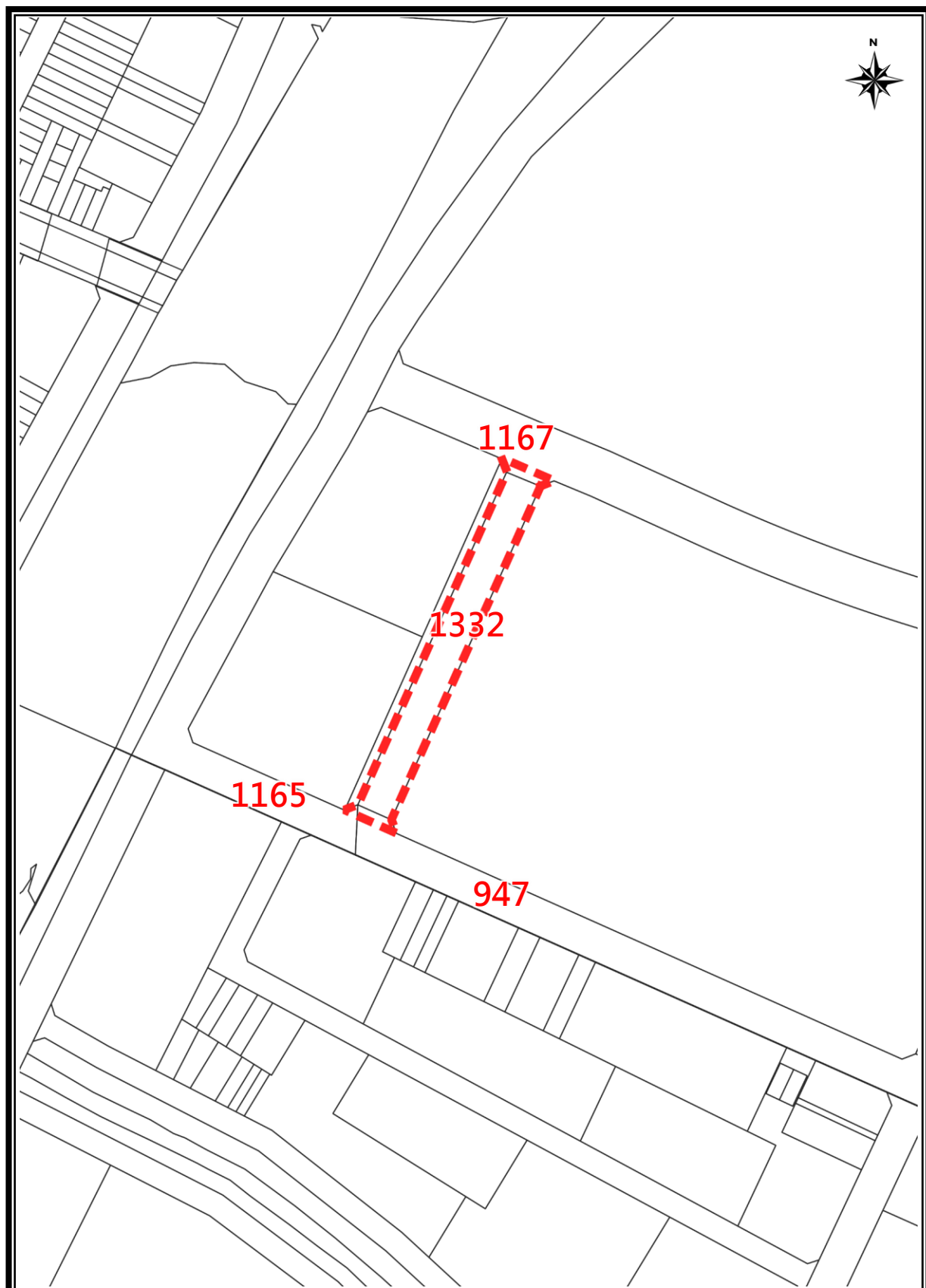


圖4-2 變更範圍地籍示意圖

三、交通系統現況

(一)道路系統

本變更範圍自強二路係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區計畫道路，道路概呈東北-西南走向，計畫道路寬 15 公尺，道路北端銜接福興東路一段、南迄成功八路，全長約一百六十公尺，道路現況採雙向雙車道、中央標線分隔規劃，道路路側設有停車格與人行步道。自強二路北端銜接之福興東路係竹北地區之主要道路系統，為路寬 20 公尺之東西向道路，自強二路銜接福興東路處路中央則未設破口，而自強二路南端銜接之成功八路則屬地區聯絡道路，為路寬 20 公尺之東西向道路，成功國中之主要進出口與接送區即設置於成功八路。

另自強三路與自強一路分別為位處本變更範圍東側與西側之計畫道路系統，該二道路概與自強二路呈平行走向，皆為路寬約 15 公尺之地區聯絡道路，未來俟廢道後將為自強二路之替代路徑。本變更範圍之自強二路與鄰近各道路系統之幾何概況綜理詳表 4-2。

表 4-2 變更範圍周邊道路系統幾何概況綜理表

路名	路寬(M)	雙向車道數	分隔型態	路側停車	人行步道	現況
福興東路	20	4	中央實體分隔	無管制	有	
自強二路	15	2	中央標線分隔	有	有	
自強三路	15	2	中央標線分隔	無管制	有	
成功八路	15	2	中央標線分隔	無	有	
自強一路	15	2 (福興東路以北 為北向單行)	中央標線分隔	無	有	

(二)大眾運輸系統

本變更範圍周邊於福興東路上設有一公車停靠站-上泉州厝站，現況行經該站提供載客服務之客運系統包括新竹客運所營運之 5614 路公路客運，以及竹北市公所委由科技之星營運之竹北免費市民公車系統。行經該站之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路線其營運資訊綜整如表 4-3 所彙整。

表 4-3 變更範圍周邊大眾運輸系統營運概況綜理表

營運業者	路線編號	營運路線	日班次數(單向)	備註
新竹客運	5614	新竹-九讚頭(經芎林)	1	-
科技之星	60	家樂福-六家高鐵	10	免費公車
		家樂福-六家高鐵(繞東方荷蘭)	1	免費公車
科技之星	61	家樂福-六家高鐵	6	免費公車
		家樂福-六家高鐵(繞東方荷蘭)	1	免費公車
科技之星	61 支線	家樂福-六家高鐵站(經成瀧)	6	免費公車

伍、變更必要性及影響評估

一、竹北市成功國中使用供需分析

(一)成功國中擴班需求

成功國中於 110 學年度收受學生人數共 1,732 人，使用之班級數為 60 班，平均每班學生數約為 30 人。惟考量竹北市整體人口成長趨勢及成功國中招生情形，並依據教育部學生資源網及新竹縣民政局統計資料推估，至 115 學年度，成功國中收受之學生數可達 2,001 人，以每班 30 人之服務水準分析，約需由 60 班擴編至 68 班。

表 5-1 成功國中 111 學年度至 115 學年度學生人數推估表

學年度	推估新生數(人)	推估總學生數(人)	班級需求數(班)	增班需求數(班)
111 學年度	553	1,793	62	2
112 學年度	603	1,850	65	4
113 學年度	694	1,850	65	4
114 學年度	650	1,947	67	6
115 學年度	657	2,001	68	7

資料來源：新竹縣竹北市成功國中(110 年)

(二)成功國中新增用地需求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規定，國民中學校每生享有之校地面積以 17 平方公尺計算。另就增班擴建標準而言，國民中學校位於都市計畫區且屬 12 班以下者，最小面積為 25,000 平方公尺；13 班以上者，每增一班，學校得增加 500 平方公尺，爰分析如下：

1.學生享有校地面積分析

以學校每生享有校地面積為 17 平方公尺計算，考量 115 學年度成功國中推估學生人數為 2,001 人，爰至少需具備 3.4017 公頃之校地，目前文中五用地面積為 3.7997 公頃，故目前學校用地尚足敷使用。

2.增班用地需求分析

以 12 班至少需 25,000 平方公尺為基準，考量 115 學年度成功國中需達 68 班之需求，中間尚需計算 56 班之擴增量，以每班 500 平方公尺計算，爰需增加約 28,000 平方公尺，共 5.3000 公頃之校地，惟目前文中五用地面積僅 3.7997 公頃，仍具備擴建之空間。

(二)小結

依據前開分析，於 115 學年度需增班至 68 班之需求下，目前校地仍有擴建之空間，考量成功國中已因二期校舍興建工程欲引入美術教室、生活科技教室、表演藝術教室、團輔室、資優資源班教室等多元學習空間，導致目前師生活動空間縮減，故具備擴校之必要性，以彌補師生活動空間，創造優質友善之學習環境。

二、交通影響分析

茲分別針對廢道後車流改道所造成替代道路之交通衝擊影響，以及取消沿線停車格位對周邊停車供需之影響分別說明如后。

(一)道路服務水準影響分析

自強二路廢道後，原行駛利用自強二路之車流需改行周邊道路系統以為替代，移轉之車流將加大各替代路徑之交通負荷，而依據自強二路與周邊道路之路網形式與幾何概況，考量自強二路北端銜接福興東路處因福興東路中央設有實體分隔設施無法跨越轉向，廢道後主要影響之交通車流將包括以下二類行駛動線(詳圖 5-1)：

- 1.福興東路東行借道自強二路南行之車輛於廢道後需改行自強三路，改道車流將加重福興東路(自強二路-自強三路段)、自強三路以及福興東路/自強三路口交通負荷。
- 2.成功國中汽車接送車輛原經自強二路轉福興東路東行離場之車輛於廢道後需改行自強一路，改道車流將加重自強一路、福興東路(自強一路-自強二路段)與福興東路/自強一路口交通負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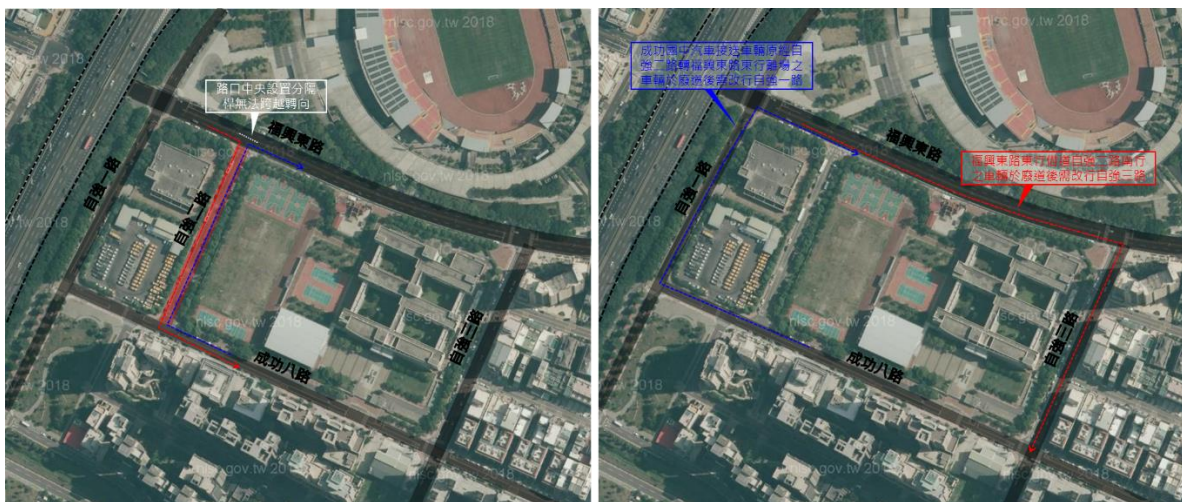


圖 5-1 自強二路廢道對既有行車動線影響示意圖

為了解廢道後對上述周邊道路之衝擊程度，本計畫針對自強二路廢道主要產生影響之周邊道路路段與路口進行現況調查，並依據交通部運輸研究所「2011年台灣公路容量手冊」相關分析方法進行分析，賡續將現況利用自強二路之車流予以重新指派調整至替代路徑上，據以分析自強二路無廢道以及自強二路廢道二情境下，鄰近道路路段與路口服務水準變化情形如表 5-2~5-3。經現地調查得知，由於現況使用自強二路之車流量甚低，故廢道後轉移至替代道路之車流增量亦甚低，由分析結果顯示，廢道後改行之替代道路路段相較於無廢道情境尖峰車流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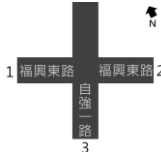
微幅增加，服務水準皆維持同無廢道情境之水平；而廢道主要影響之兩處號誌化路口福興東路/自強一路口與福興東路/自強三路口之路口平均延滯時間也僅分別微幅增加 0.89 與 0.01 sec/veh，影響程度相當輕微。

表 5-2 自強二路廢道前後鄰近道路尖峰時段交通量與服務水準分析表

路名	路段	方向	容量 (PCU/hr)	自強二路無廢道			自強二路廢道後			
				交通量 (PCU/hr)	V/C	服務 水準	交通量 (PCU/hr)	交通增量 (PCU/hr)	V/C	服務 水準
福興 東路	自強一路-	東向	2000	815	0.41	A	853	+38(+4.66%)	0.43	A
	自強二路	西向	2000	1363	0.68	C	1363	+0(+0.00%)	0.68	C
	自強二路-	東向	2000	1058	0.53	B	1104	+46(+4.35%)	0.55	B
	自強三路	西向	2000	1361	0.68	C	1361	+0(+0.00%)	0.68	C
自強 一路	福興東路-	北向	800	443	0.55	B	481	+38(+8.58%)	0.60	B
	成功八路	南向	800	225	0.28	A	225	+0(+0.00%)	0.28	A
自強 三路	福興東路-	北向	800	249	0.31	A	249	+0(+0.00%)	0.31	A
	成功八路	南向	800	280	0.35	A	326	+46(+16.43%)	0.41	A

資料來源：本計畫調查與分析。

表 5-3 自強二路廢道前後鄰近路口平均延滯時間與服務水準分析表

路口	項目		自強二路無廢道	自強二路廢道後
福興東路/自強一路口 	路口平均延滯 (sec/veh)	方向 1	5.55	5.55
		方向 2	6.25	6.25
		方向 3	42.57	47.10
		平均	11.58	12.47
	服務水準		A	A
福興東路/自強三路口 	路口平均延滯 (sec/veh)	方向 1	4.89	4.94
		方向 2	5.33	5.33
		方向 3	27.30	27.30
		平均	7.27	7.28
	服務水準		A	A

資料來源：本計畫調查與分析。

(二)停車供需分析

依據本計畫現地調查成果，周邊路外停車場共供給停車格 810 席，尖峰使用率約 46%；而道路路邊停車部分，基地周遭停車供給調查包含路寬六米(不含)以上巷弄且未劃設禁停標線者，每一停車長度以 6 公尺估算，並扣除近路口 10 公尺及建物出入口處不宜劃設停車格，再加上已劃設停車格位數計算停車位數供給量，計畫範圍周邊道路路側約可供給 413 位停車位，尖峰時段需供比達 0.90，其中本計畫範圍自強二路現況劃設有路側停車格 44 格，尖峰使用率達 100%。

由調查分析數據顯示，雖周邊停車整體需供比 0.61 停車供給仍有餘裕，惟餘裕之停車空間多集中於北側之縣立體育館與國民運動中心附設停車場，福興東路以南路側停車空間使用率則已達 90%，計畫範圍所處之自強二路尖峰停車使用率

更達 100%，顯見周邊地區公共停車需求旺盛。而自強二路廢道後將減少沿線 44 席之路側停車格，惟包含路外停車設施在內之整體停車供給量仍大於停車需求數。

表 5-4 變更範圍周邊現況停車供需分析表

區位		供給	需求	需供比
本變更範圍	自強二路	44	44	1.00
變更範圍周邊	路外停車場	810	374	0.46
	路側停車格	67	46	0.69
	路側無停車管制路段	302	282	0.93
小計		1,223	746	0.61

資料來源：本計畫調查與分析。

陸、變更理由及內容

一、變更理由

- (一)本計畫位於竹北市，學齡人口快速增加，其中國中學生人數比例佔全縣人口比例為全國最高，成功國中目前已有超額學生問題，因二期校舍興建已削減運動空間及相關設施，校地不敷使用，本計畫已納入新竹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8-111 年度)。
- (二)由於現況使用自強二路之車流量甚低，廢道後改道行駛鄰近道路之車流對周邊道路影響輕微，原自強二路沿線路側停車格則可由周邊停車設施予以替代補充。
- (三)希冀透過本計畫變更以彌補師生活動空間，以利提供學生活動場所、教師停車空間等優質校園環境。

二、變更內容

變更內容詳表 6-1 及圖 6-1 所示，變更後示意圖詳圖 6-2 所示，變更前後面積對照表詳表 6-2 所示。

表 6-1 變更內容綜理表

編號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備註
		原計畫	新計畫		
1	文中 5 用地西側之道路用地(15M-18)	道路用地 (0.2406 公頃)	文中用地 (0.2406 公頃)	1.本計畫位於竹北市，學齡人口快速增加，其中國中學生人數比例佔全縣人口比例為全國最高，成功國中目前已有超額學生問題，因二期校舍興建已削減運動空間及相關設施，校地不敷使用，本計畫已納入新竹縣政府中程施政計畫(108-111 年度)。 2.由於現況使用自強二路之車流量甚低，廢道後改道行駛鄰近道路之車流對周邊道路影響輕微，原自強二路沿線路側停車格則可由周邊停車設施予以替代補充。 3.希冀透過本計畫變更以彌補師生活動空間，以利提供學生活動場所、教師停車空間等優質校園環境。	

註：表內面積應以核定計畫圖實地測量分割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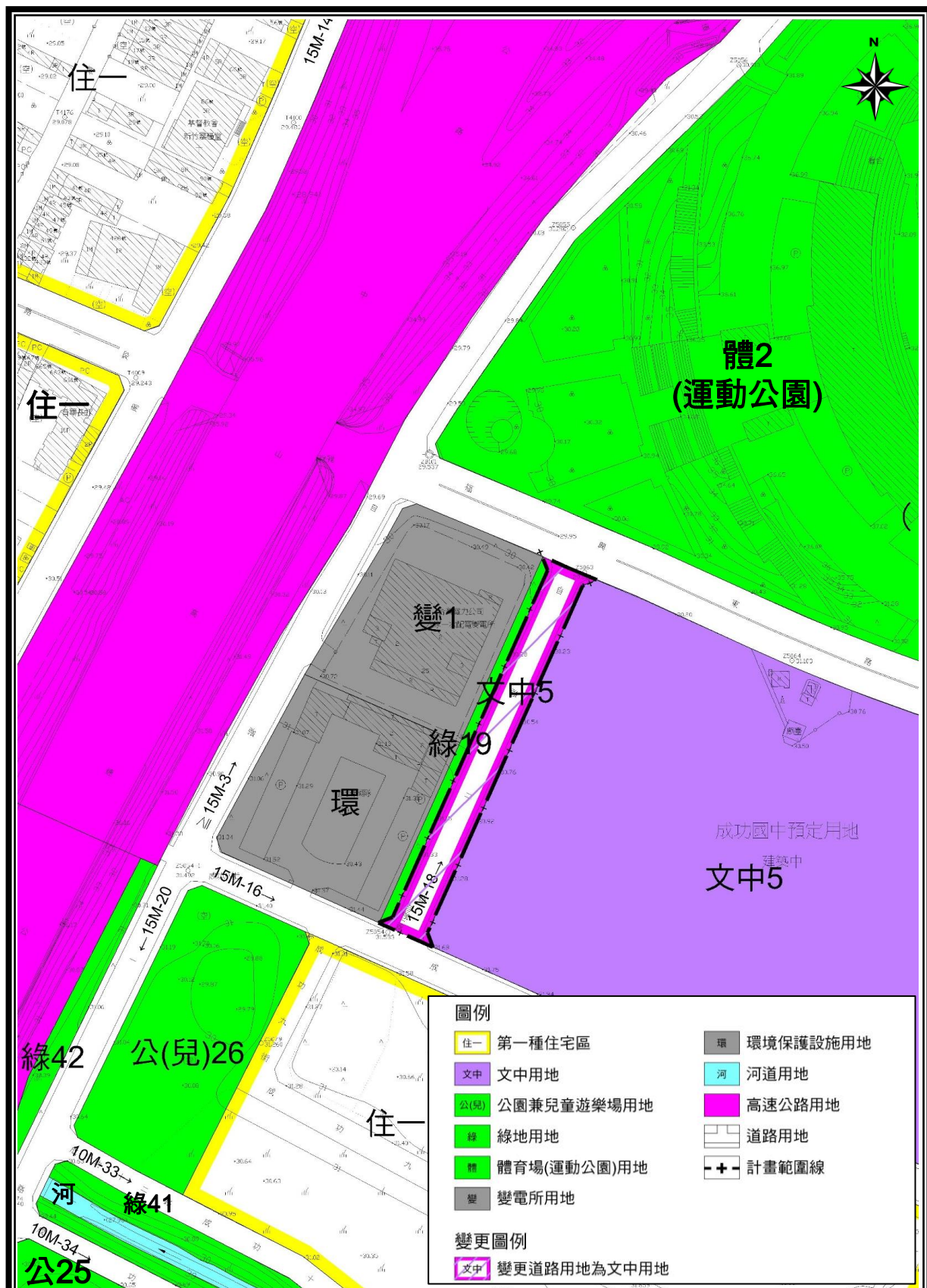


圖6-1 變更內容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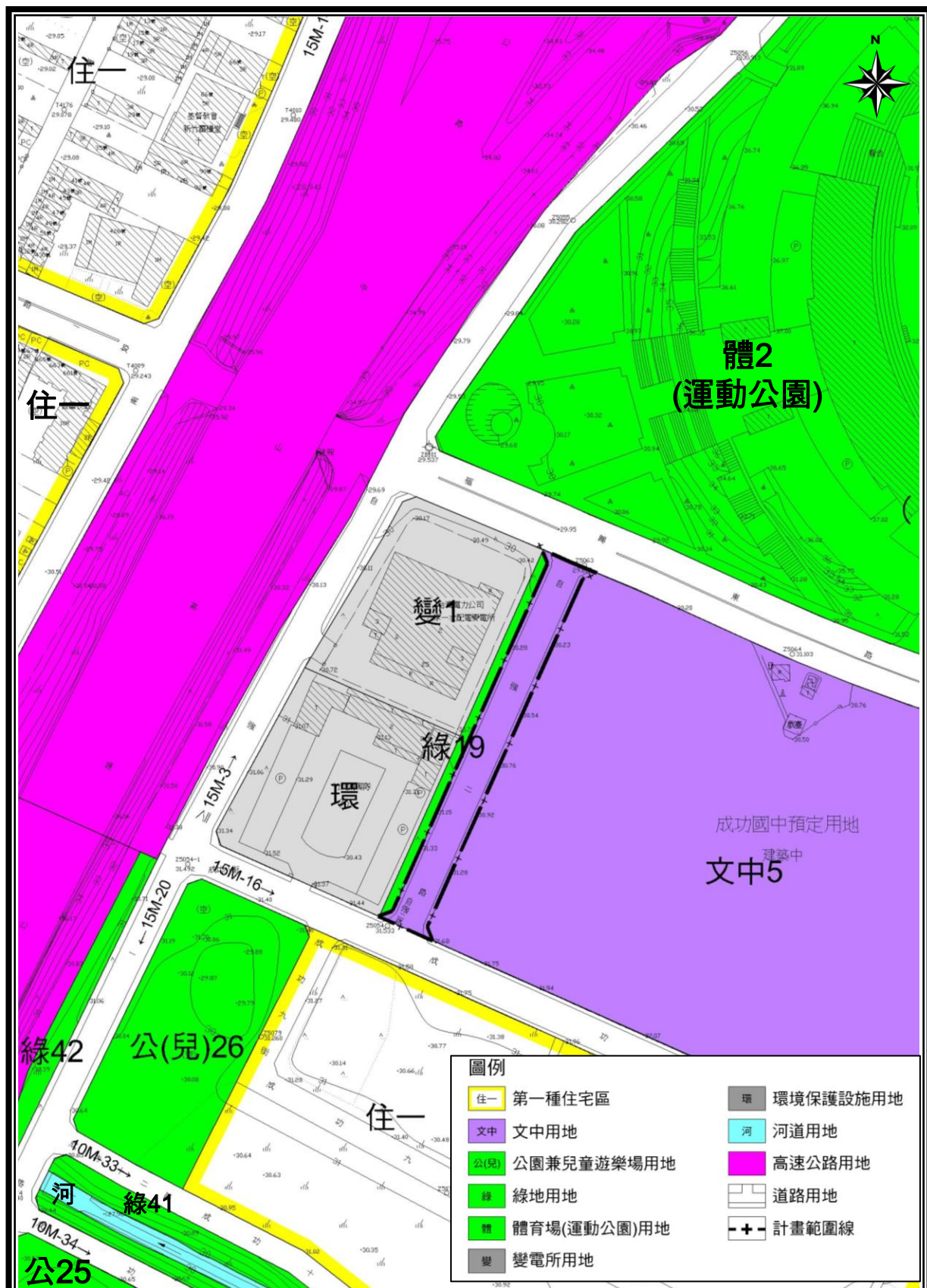


圖6-2 變更後計畫示意圖

表 6-2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項目			計畫面積 (公頃)	變更增減面積 (公頃)	本次變更後	
					面積 (公頃)	百分比 (%)
土地使用分區	住宅區	第一種住宅區	174.2399		174.2399	14.46
		第二種住宅區	223.6209		223.6209	18.56
		第二種住宅區 (附帶條件)	0.0132		0.0132	0.00
		第三種住宅區	0.1898		0.1898	0.02
		再發展區	0.3269		0.3269	0.03
		小計	398.3907		398.3907	33.07
	商業區	第一種商業區	9.2488		9.2488	0.77
		第一種商業區 (附帶條件)	0.4933		0.4933	0.04
		第二種商業區	31.7354		31.7354	2.63
		第三種商業區	22.8549		22.8549	1.90
		小計	64.3324		64.3324	5.34
	乙種工業區		189.7729		189.7729	15.75
	特種工業區(附帶條件)		0.3142		0.3142	0.03
	農業區 ⁴		43.6337		43.6337	3.62
	保存區		0.4699		0.4699	0.04
	寺廟專用區		0.9045		0.9045	0.08
	文教區		13.3257		13.3257	1.11
	行政區		19.8461		19.8461	1.65
	產業專用區		8.4255		8.4255	0.70
	農會專用區		0.6902		0.6902	0.06
	醫療專用區		0.2574		0.2574	0.02
	電信專用區		0.3388		0.3388	0.03
	溝渠專用區		0.5604		0.5604	0.05
	河川區 ⁴		28.4987		28.4987	2.37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1.1436		1.1436	0.09
	加油站專用區		0.4545		0.4545	0.04
	特色產業專用區		0.8534		0.8534	0.07
	鐵路專用區		0.8480		0.8480	0.07
	合計		773.0606		773.0606	64.18
公共設施用地	機關用地		17.2168		17.2168	1.43
	車站用地		0.9151		0.9151	0.08
	文化中心用地		2.6034		2.6034	0.22
	自來水事業用地		0.2206		0.2206	0.02
	學校用地	文小用地	27.1248		27.1248	2.25
		文中用地	18.3922	+0.2406	18.6328	1.55
		文高用地	4.3068		4.3068	0.36
		文大用地	24.5800		24.5800	2.04
		小計	74.4038	+0.2406	74.6444	6.20
	文教用地		7.0406		7.0406	0.58
	私立義民中學用地		3.4977		3.4977	0.29
	社教用地		2.0244		2.0244	0.17
	市場用地		1.3438		1.3438	0.11
	停車場用地		8.2885		8.2885	0.69
	停車場用地(附帶條件)		0.0856		0.0856	0.01

項目	計畫面積 (公頃)	變更增減面積 (公頃)	本次變更後	
			面積 (公頃)	百分比 (%)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1.8882		1.8882	0.16
廣場用地	2.2417		2.2417	0.19
廣場用地 (兼供道路使用)	0.0580		0.0580	0.00
公園用地	22.8659		22.8659	1.90
公園用地(附帶條件)	0.8977		0.8977	0.07
兒童遊樂場用地	6.7506		6.7506	0.56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6.3479		6.3479	0.53
綠地用地	3.5585		3.5585	0.30
綠地用地(附帶條件)	0.1252		0.1252	0.01
體育場(運動公園)用地	19.5490		19.5490	1.62
體育園區用地	1.6590		1.6590	0.14
綠能園區用地	0.0000		0.0000	0.00
園林道路用地	7.9682		7.9682	0.66
加油站用地	0.6593		0.6593	0.05
鐵路用地	15.5056		15.5056	1.29
鐵路用地 (兼供道路使用)	0.3766		0.3766	0.03
變電所用地	1.2468		1.2468	0.10
環境保護設施用地	0.5378		0.5378	0.04
河道用地	14.4599		14.4599	1.20
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0.0091		0.0091	0.00
河道用地兼供步道及自行車道使用	0.0295		0.0295	0.00
溝渠用地	1.7986		1.7986	0.15
高速公路用地	27.1136		27.1136	2.25
高速公路用地 (兼供道路使用)	0.1208		0.1208	0.01
人行步道用地	3.0263		3.0263	0.25
道路用地	172.2074	-0.2406	171.9668	14.28
道路用地 (兼供河川使用)	2.8810		2.8810	0.24
合計	431.5225		431.5225	35.82
總計	1,204.5831		1,204.5831	100.00

註：表內面積應以核定計畫圖實地測量分割面積為準。

柒、實施進度及經費

一、實施進度

預定於 112 年中完成規劃設置作業，並於 112 年底完成工程驗收。

二、開發方式

範圍內之土地權屬及管理機關皆為新竹縣政府所有。

三、開發經費

本計畫之規劃、設計、施工與維護管理費用皆由縣府自行編列預算。

表 8-1 實施進度及經費預估表

項目	面積 (公頃)	開發經費(萬元)			主辦單位	預定完成期限	經費來源
		規劃設 置費用	工程 費用	總計			
文中用地	0.2406	197	2,676	2,873	新竹縣政府	預定於 112 年中 完成規劃設置 作業，並於 112 年底完成工程 驗收。	縣府自行編列 預算。

註：實際經費及預定完成期限依主辦機關編列預算情形而定。

附 件

附件一 逕為變更核准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縣政府 書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陳家盈

電話：03-5518101分機6215

傳真：03-5530557

電子信箱：10012091@hchg.gov.tw

受文者：本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9日

發文字號：府產城字第11052121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辦理「竹北市自強二路(公園段1332地號土地)道路用地變更為文中用地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7條規定辦理。
- 二、本案因已列入本府中程施政計畫(108-111年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本府同意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規定得迅行變更。
- 三、考量成功國中目前有超額學生問題，因二期校舍興建，已削減運動空間及相關設施，本案變更係為增加成功國中學生活動空間，具有急迫之時效性，為避免審議時程延宕，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2項規定，由本府辦理逕為變更，以利提供學生活動場所、優質教學環境及學習品質。
- 四、請依都市計畫書圖製作要點製作計畫書圖各8份送至本處，俾憑辦理後續相關法定程序。

正本：本府教育處

副本：本府產業發展處城鄉發展科

變更竹北（含斗崙地區）都市計畫
（道路用地為文中用地）書

變更機關：新竹縣政府

業務承辦：

主管人員：